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

德皓核字[2026]00000773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85



审 阅 报 告

德皓核字[2026]00000773号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库科技）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相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光库科技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光库科技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重组交易之目的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申报文件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披露、提及或引用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本段内容不影响已经发布的审阅意见。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韩冰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明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1,112,515,730.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2	239,440,595.5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3	46,894,802.32
应收账款	注释4	841,693,641.78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5	7,392,990.64
预付款项	注释6	18,847,661.72
其他应收款	注释7	10,034,238.10
存货	注释8	462,431,685.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9	31,255,847.27
流动资产合计		2,770,507,192.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0	4,445,797.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释11	35,81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12	840,373,771.01
在建工程	注释13	92,146,489.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注释14	47,099,478.05
无形资产	注释15	241,405,925.83
开发支出	注释16	19,552,829.76
商誉	注释17	1,498,915,517.92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8	15,818,334.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9	118,557,585.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20	40,850,250.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54,975,979.24
资产总计		5,725,483,172.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1	414,470,808.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22	135,979,589.60
应付账款	注释23	436,663,596.00
预收款项	注释24	1,280,708.07
合同负债	注释25	4,975,747.01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6	96,270,760.72
应交税费	注释27	37,084,621.25
其他应付款	注释28	54,380,143.3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29	78,936,395.49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30	359,271.63
流动负债合计		1,260,401,641.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1	410,077,299.74
应付债券	注释32	491,836,164.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注释33	36,223,678.8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34	4,092,223.39
预计负债	注释35	1,430,289.22
递延收益	注释36	155,146,321.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19	16,039,972.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4,845,949.01
负债合计		2,375,247,590.80
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注释37	3,306,110,484.26
少数股东权益	注释37	44,125,097.16
股东权益合计		3,350,235,581.4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725,483,172.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5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38	2,258,653,400.76
减：营业成本	注释38	1,472,230,012.97
税金及附加	注释39	17,652,527.08
销售费用	注释40	30,001,679.74
管理费用	注释41	160,353,941.81
研发费用	注释42	194,254,369.02
财务费用	注释43	8,114,362.54
其中：利息费用		21,423,694.66
利息收入		27,157,407.92
加：其他收益	注释44	33,632,074.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5	2,275,063.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6	633,914.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7	-22,154,933.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8	-24,259,563.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49	-1,388,825.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4,784,238.28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0	17,493,209.32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1	830,691.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446,756.18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2	34,999,976.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046,779.44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7,046,779.44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822,422.89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4,356.5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003,183.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003,183.4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81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810,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193,183.4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193,183.41
7. 一揽子处置子公司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8. 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9,049,962.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4,825,606.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24,356.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28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0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及拟实施的资产重组方案

(一) 公司基本情况

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光库通讯（珠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1 月 9 日。经广东省商务厅粤商务资字[2015]138 号文批准，由光库通讯（珠海）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8 日整体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400725466481C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49,180,545 股，注册资本为 249,180,545.00 元。

(二) 拟实施的资产重组方案

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张大明、苏州讯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晓明、杜文刚、于壮成 5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所持有的标的公司 99.97% 股份，并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三) 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苏州安捷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捷讯公司”）前身为苏州安捷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系于 2009 年 3 月 25 日由自然人刘玉堂、刘球、杜文刚共同投资设立。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9 年 8 月 14 日，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摘牌。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安捷讯公司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分别由张大明出资 1,821.40 万元、苏州讯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讯诺”）出资 650.00 万元、刘晓明出资 322.80 万元、杜文刚出资 204.80 万元、沙淑丽出资 0.90 万元、于壮成出资 0.10 万元，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06687158866R 的营业执照。

安捷讯公司经营范围：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光电通讯设备、机电一体化配套设备及相关配件、光电通讯产品、光纤光缆、电线电缆、精密机械设备及零部件、五金、模具及配件、自动化设备、配套软件及其配件；光电通讯设备、机电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



相关配套 工程承包、维护及上门维修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 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捷讯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张关明，实际控制人为张关明和刘晓明夫妇，张关明和刘晓明通过直接持股和间接持股合计持有标的公司 83.74%的股份、控制标的公司 93.14%的股份。其中，张关明直接持有标的公司 60.71%股份，刘晓明直接持有标的公司 10.76%股份，张关明和刘晓明通过苏州讯诺持有标的公司 12.27%的股份，张关明担任苏州讯诺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标的公司 21.67%的股份。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使用。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不包括 2025 年度的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公允价值的披露等财务报表附注，也不包括比较财务报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是一份完整的财务报表，也不包含一份完整财务报表所应披露的所有会计政策及附注。

除下述事项外，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附注三所述的会计政策编制。这些会计政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一、（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25 年 1 月 1 日（以下简称“模拟购买日”）实施完成，即上述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 2025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和业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安捷讯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本公司根据下述方法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一）合并成本

由于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完成本次资产重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根据评估结果（中联国际评字[2025]第 VIGQD0842 号）假设相关收购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以下简称“评估基准日”）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63,950.80 万元，将重组方案确定的对价 163,950.80 万元作为 2025 年 1 月 1 日（假设合并完成日）的购买成本。根据拟发行的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计算确定的支付对价 655,819,436.00 元分别增加股本 17,511,864.00 元和资本公积 638,307,572.00 元，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确定的支付对价 491,836,164.00 元，考虑到本公司备考期初尚未上市，基于谨慎性考虑，不区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全部认定为金融负债，相应增加应付债券 491,836,164.00 元；假设发行股份募集的部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 30% 的现金对价，该部分对应增加股本和资本公积合计 491,852,400.00 元。

（二）标的集团于模拟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情况

标的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模拟购买日的初始计量基于各项资产、负债于评估基准日公允价值进行调整确定，并以此为基础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根据本附注三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后续计量。

（三）商誉

上述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标的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公允价值份额后的差额人民币 1,266,563,988.03 元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

（四）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五）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大重组事项而产生的费用、支出和税收等影响。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具有可能影响信息可靠性的固有限制，未必真实反映假设上述附注一中交易已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完成的情况下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在此编制基础上的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备考合并报告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



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



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



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



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



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



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



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



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



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出具的商业承兑汇票，信用损失风险高于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一)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低风险款项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坏账损失，否则不计提坏账准备。组合核算内容包括：合并关联方往来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十三)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低风险款项组合	根据业务性质，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坏账损失，否则不计提坏账准备。组合核算内容包包括：代垫社保公积金款、代垫关联方款、应收出口退税款、应收海关保证金等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



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如钢模板、脚手架采用五五转销法摊销。

(十五)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十六)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



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七)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



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



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八)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



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



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3.17-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二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一)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二)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



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三)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受益期限
专有技术	5-10 年	受益期限
商标权	10 年	受益期限
软件	3-10 年	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



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六)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七)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二十八)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九)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



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重组方：

公司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光纤激光器件、光通讯器件及激光雷达光源模块及器件，依据自



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公司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公司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领用、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对国内客户的销售以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为确认销售收入时点，对国外客户的销售以商品交付承运人，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 被重组方：

1) 国内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①非寄售（VMI）模式下收入确认

公司对国内客户的销售以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为确认销售收入时点。

②寄售（VMI）模式下收入确认

公司按照合同或订单约定将产品运送到客户指定的仓库，以客户领用产品时点作为控制权发生转移时点，并确认收入。

2) 出口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和国际贸易规则，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或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取得报关单或提单后确认收入。

(三十一)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除政府贴息外的其他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政府贴息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



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四)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 / (二十一)、(二十九)。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回租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 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 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 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三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收入类型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7%、13%、22%	
	提供不动产租赁服务	9%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简易计税方法	5%或 3%	
	销售除油气外的出口货物；跨境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及当期免抵的增值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 24%、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 1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光库通讯有限公司	16.50%
珠海市光辰科技有限公司	15%
珠海加华微捷科技有限公司	15%
米兰光库有限责任公司	24%
光库泰国有限责任公司	15%
上海拜安实业有限公司	15%
苏州安捷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鹤壁安捷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安准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
安捷讯光电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15%
苏州讯景通光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20%
商丘安捷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企业所得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1）2023 年 12 月，本公司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 GR202344008435，有效期为三年，报告期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2024 年 11 月，珠海市光辰科技有限公司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 GR202444006335，有效期为三年，报告期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3）2023 年 12 月，珠海加华微捷科技有限公司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 GR202344011079，有效期三年，报告期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4）2023 年 11 月，上海拜安实业有限公司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 GR202331002452，有效期三年，报告期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5）2023 年 11 月，苏州安捷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 GR202332008919，有效期三年，报告期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2、2019 年起香港实施利得税两级制，规定香港公司首 200 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降至 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 16.5% 征税。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安准智能装备有限公司、苏州讯景通光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商丘安捷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0%。

4、根据泰国投资促进委员会（“BOI”）审批证书，光库泰国有限责任公司、安捷讯光电科技（泰国）有限公司可获得税收投资优惠权益，获得促进的经营利润总额不超过投资额（不包含土地与营运资金）的 100% 在审批期限内将免征企业所得税。

光库泰国有限责任公司、安捷讯光电科技（泰国）有限公司根据 2024 年 12 月 26 日泰国发布的《补足税紧急法令》，泰国对在泰运营的跨国企业实施 15% 最低企业所得税，相关规定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生效。



五、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7,200.28
银行存款	1,058,954,462.23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33,860,307.70
其他货币资金	19,683,759.86
合计	1,112,515,730.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1,239,970.28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	204,851,474.81
保函保证金	5,468,402.26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029,113.60
受限的银行存款	3,152,424.99
信用证保证金	60,500.00
合计	225,561,915.66

注释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239,440,595.58
其中：理财产品	239,440,595.58
合计	239,440,595.58

注释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19,006.61
商业承兑汇票	41,875,795.71
合计	46,894,802.32



2.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分类列示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49,098,791.56	100.00	2,203,989.24	4.49	46,894,802.32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019,006.61	10.22	---	---	5,019,006.61
商业承兑汇票	44,079,784.95	89.78	2,203,989.24	5.00	41,875,795.71
合计	49,098,791.56	100.00	2,203,989.24	4.49	46,894,802.32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5,019,006.61	---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44,079,784.95	2,203,989.24	5.00
合计	49,098,791.56	2,203,989.24	4.49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1,842,516.74	361,472.50	---	---	---	2,203,989.24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1,842,516.74	361,472.50	---	---	---	2,203,989.24
合计	1,842,516.74	361,472.50	---	---	---	2,203,989.24

5.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70,018.47
合计	2,670,018.47



6.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3,000,000.00
合计	---	3,000,000.00

注释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68,351,914.04
1—2 年	6,474,415.76
2—3 年	23,160,285.99
3 年以上	2,967,506.22
小计	900,954,122.01
减：坏账准备	59,260,480.23
合计	841,693,641.78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900,954,122.01	100.00	59,260,480.23	6.58	841,693,641.78
其中：账龄组合	900,954,122.01	100.00	59,260,480.23	6.58	841,693,641.78
合计	900,954,122.01	100.00	59,260,480.23	6.58	841,693,641.78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68,351,914.04	43,417,947.86	5.00
1—2 年	6,474,415.76	1,294,883.15	20.00
2—3 年	23,160,285.99	11,580,143.00	50.00
3 年以上	2,967,506.22	2,967,506.22	100.00
合计	900,954,122.01	59,260,480.23	6.58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3,003,130.34	21,927,599.14	---	48,250.00	4,378,000.75	59,260,480.23
其中：账龄组合	33,003,130.34	21,927,599.14	---	48,250.00	4,378,000.75	59,260,480.23
合计	33,003,130.34	21,927,599.14	---	48,250.00	4,378,000.75	59,260,480.23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5 年度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8,250.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05,773,187.34	22.84	10,288,659.37
第二名	61,617,032.22	6.84	3,080,851.61
第三名	58,619,408.39	6.51	2,930,970.42
第四名	37,037,431.45	4.11	1,851,871.57
第五名	34,258,507.47	3.80	1,712,925.37
合计	397,305,566.87	44.10	19,865,278.34



注释 5.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7,392,990.64
合计	7,392,990.64

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2. 坏账准备情况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3.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675,389.05	---
合计	150,675,389.05	---

注释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713,770.91	99.29
1 至 2 年	106,418.44	0.56
2 至 3 年	19,355.60	0.10
3 年以上	8,116.77	0.05
合计	18,847,661.72	100.00

2. 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5,178,326.15	27.47	2025 年	未到结算期
第二名	1,109,132.21	5.88	2025 年	未到结算期
第三名	808,702.68	4.29	2025 年	未到结算期
第四名	536,602.50	2.85	2025 年	未到结算期
第五名	519,049.11	2.75	2025 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8,151,812.65	43.24	---	---

注释 7.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046,769.32
1—2 年	2,469,964.43
2—3 年	462,621.63
3 年以上	1,058,367.30
小计	12,037,722.68
减：坏账准备	2,003,484.58
合计	10,034,238.1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196,130.13
备用金	206,098.32
租金	3,322,967.00
代垫社保公积金款	1,829,356.88
出口退税款	596,487.89
其他	886,682.46
小计	12,037,722.68
减：坏账准备	2,003,484.58
合计	10,034,238.10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2,037,722.68	2,003,484.58	10,034,238.10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12,037,722.68	2,003,484.58	10,034,238.10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2,037,722.68	100.00	2,003,484.58	16.64	10,034,238.1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8,387,224.88	69.67	2,003,484.58	23.89	6,383,740.30
低风险款项组合	3,650,497.80	30.33	---	---	3,650,497.80
合计	12,037,722.68	100.00	2,003,484.58	16.64	10,034,238.10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55,476.24	---	---	1,555,476.24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134,137.75	---	---	134,137.75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582,146.09	---	---	582,146.0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03,484.58	---	---	2,003,484.58

6.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租金	3,322,967.00	1 年以内、1 至 2 年	27.60	324,295.42
第二名	代收代付款	1,829,356.88	1 年以内	15.20	---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983,386.30	1 至 2 年、3 年以上	8.17	529,757.26
第四名	出口退税款	596,487.89	1 年以内	4.96	---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581,564.00	1 年以内	4.83	29,078.20
合计		7,313,762.07		60.76	883,130.88

注释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6,363,893.78	58,245,891.64	188,118,002.14
在产品	90,651,325.23	235,715.10	90,415,610.13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33,765,789.93	24,907,373.02	108,858,416.91
周转材料	2,121,785.20	21,118.13	2,100,667.07
发出商品	8,489,038.23	143,075.63	8,345,962.60
自制半成品	49,978,651.13	4,338,686.56	45,639,964.57
委托加工物资	14,294,476.19	292,729.15	14,001,747.04
在途物资	4,951,315.04	---	4,951,315.04
合计	550,616,274.73	88,184,589.23	462,431,685.5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691,485.30	10,517,607.36	45,710,552.84	6,276,641.67	2,397,112.19	58,245,891.64
在产品	302,350.90	235,715.09	---	302,350.89	---	235,715.10
库存商品	14,042,505.82	11,747,957.43	2,917,063.04	2,161,574.49	1,638,578.78	24,907,373.02
周转材料	---	20,674.58	---	---	-443.55	21,118.13
发出商品	586,614.67	45,368.10	---	488,907.14	---	143,075.63
自制半成品	5,019,442.46	3,766,581.78	225,524.10	294,567.05	4,378,294.73	4,338,686.56
委托加工物资	---	292,729.15	---	---	---	292,729.15
合计	30,642,399.15	26,626,633.49	48,853,139.98	9,524,041.24	8,413,542.15	88,184,589.23

说明：本期增加其他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捷普科技（武汉）有限公司转入。

注释 9. 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抵税额	16,743,825.53
企业所得税预缴税额	1,814,428.58
待抵扣进项税	532,015.66
待摊费用	57,490.17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利得税	26,573.51
米兰各项税务抵免	7,128,051.23
中介服务费	3,677,830.18
其他	1,275,632.41
合计	31,255,847.27

注释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精工讯捷光电（杭州）有限公司	4,763,502.16	--	--	-317,704.99	--
合计	4,763,502.16	--	--	-317,704.99	--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精工讯捷光电（杭州）有限公司	--	--	--	--	4,445,797.17	--
合计	--	--	--	--	4,445,797.17	--

注释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分项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新硅聚合半导体有限公司	35,810,000.00
合计	35,810,000.00



注释 12.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5 年 1 月 1 日	268,041,964.17	565,577,383.19	4,137,409.26	48,667,656.70	886,424,413.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9,122,076.15	199,443,769.56	636,110.58	15,332,527.47	404,534,483.76
购置	---	120,112,170.76	623,994.17	9,160,240.34	129,896,405.27
在建工程转入	139,752,232.91	2,569,754.82	---	---	142,321,987.73
企业合并增加	48,435,615.87	61,087,396.30	---	5,700,332.34	115,223,344.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34,227.37	15,674,447.68	12,116.41	471,954.79	17,092,746.25
3. 本期减少金额	---	13,733,826.89	294,662.38	236,014.30	14,264,503.57
处置或报废	---	13,733,826.89	294,662.38	236,014.30	14,264,503.57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57,164,040.32	751,287,325.86	4,478,857.46	63,764,169.87	1,276,694,393.51
二. 累计折旧					
1. 2025 年 1 月 1 日	55,214,543.57	198,860,257.85	2,228,420.07	23,204,550.91	279,507,772.40
2. 本期增加金额	24,279,403.82	129,558,484.30	734,892.63	10,508,315.13	165,081,095.88
本期计提	15,792,987.20	77,783,907.18	733,557.90	5,094,631.02	99,405,083.30
企业合并增加	8,460,155.87	46,411,928.30	---	5,138,709.34	60,010,793.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6,260.75	5,362,648.82	1,334.73	274,974.77	5,665,219.07
3. 本期减少金额	---	7,807,839.76	279,929.26	180,476.76	8,268,245.78
处置或报废	---	7,807,839.76	279,929.26	180,476.76	8,268,245.78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79,493,947.39	320,610,902.39	2,683,383.44	33,532,389.28	436,320,622.50
三. 减值准备					
1. 2025 年 1 月 1 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77,670,092.93	430,676,423.47	1,795,474.02	30,231,780.59	840,373,771.01
2. 2025 年 1 月 1 日	212,827,420.60	366,717,125.34	1,908,989.19	25,463,105.79	606,916,640.92



注释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等	57,934,289.14	---	57,934,289.14
泰国光库生产基地项目	33,542,459.91	---	33,542,459.91
零星建设工程	669,740.19	---	669,740.19
合计	92,146,489.24	---	92,146,489.2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氟酸锂高速调制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建设工程	67,436,065.31	19,399,184.93	86,835,250.24	---	---
泰国光库生产基地项目	68,846,687.46	8,529,744.10	43,833,971.65	---	33,542,459.91
苏州新厂房装修	5,656,026.19	3,426,984.83	9,083,011.02	---	---
合计	141,938,778.96	31,355,913.86	139,752,232.91	---	33,542,459.91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氟酸锂高速调制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建设工程	22,000.00	99.06	100.00	---	---	---	募集资金
泰国光库生产基地项目	8,119.37	95.30	95.30	---	---	---	募集资金
苏州新厂房装修	908.30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合计	31,027.67	---	---	---	---	---	---



注释 14.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5 年 1 月 1 日	45,828,448.80	---	45,828,448.80
2. 本期增加金额	51,514,180.41	640,807.63	52,154,988.04
租赁	49,994,598.80	---	49,994,598.8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24,305.92	---	1,324,305.92
企业合并增加	195,275.69	640,807.63	836,083.32
3. 本期减少金额	34,029,912.19	---	34,029,912.19
租赁到期	16,333,559.63	---	16,333,559.63
其他减少	17,696,352.56	---	17,696,352.56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3,312,717.02	640,807.63	63,953,524.65
二. 累计折旧			
1. 2025 年 1 月 1 日	34,562,940.71	---	34,562,940.71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54,014.89	267,003.19	16,321,018.08
本期计提	14,696,200.96	133,501.60	14,829,702.56
企业合并增加	8,136.49	133,501.59	141,638.0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49,677.44	---	1,349,677.44
3. 本期减少金额	34,029,912.19	---	34,029,912.19
租赁到期	16,333,559.63	---	16,333,559.63
其他减少	17,696,352.56	---	17,696,352.56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6,587,043.41	267,003.19	16,854,046.60
三. 减值准备			
1. 2025 年 1 月 1 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6,725,673.61	373,804.44	47,099,478.05
2. 2025 年 1 月 1 日	11,265,508.09	---	11,265,508.09



注释 15.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	商标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5 年 1 月 1 日	107,934,775.66	68,505,423.77	30,420.00	90,278,854.76	266,749,474.19
2. 本期增加金额	23,398,918.39	646,775.52	--	5,369,688.63	29,415,382.54
购置	--	--	--	2,403,371.00	2,403,371.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608,660.89	-178,404.48	--	588,942.10	4,019,198.51
企业合并增加	19,790,257.50	825,180.00	--	2,377,375.53	22,992,813.0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66,772.40	466,772.40
处置	--	--	--	466,772.40	466,772.40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31,333,694.05	69,152,199.29	30,420.00	95,181,770.99	295,698,084.33
二. 累计摊销					
1. 2025 年 1 月 1 日	5,588,610.40	13,148,921.91	--	12,022,333.93	30,759,866.24
2. 本期增加金额	5,661,296.18	13,132,822.84	11,775.48	5,193,170.16	23,999,064.66
本期计提	1,029,141.58	13,229,214.95	11,775.48	2,624,198.58	16,894,330.5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96,392.11	--	192,296.05	95,903.94
企业合并增加	4,632,154.60	--	--	2,376,675.53	7,008,830.1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66,772.40	466,772.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466,772.40	466,772.40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249,906.58	26,281,744.75	11,775.48	16,748,731.69	54,292,158.50
三. 减值准备					
1. 2025 年 1 月 1 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20,083,787.47	42,870,454.54	18,644.52	78,433,039.30	241,405,925.83
2. 2025 年 1 月 1 日	102,346,165.26	55,356,501.86	30,420.00	78,256,520.83	235,989,607.95



注释 16. 开发支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130Gbaud HB-CDM 相干驱动调制器和芯片	5,172,314.72	12,261,034.54	750,879.09	--	--	18,184,228.35
AM70-70 GHz 幅度调制器	232,707.89	1,090,549.07	45,344.45	--	--	1,368,601.41
合计	5,405,022.61	13,351,583.61	796,223.54	--	--	19,552,829.76

注释 1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合并形成	处置	
珠海加华微捷科技有限公司	109,822,083.83	--	--	109,822,083.83
珠海市光辰科技有限公司	35,066.34	--	--	35,066.34
上海拜安实业有限公司	122,494,379.72	--	--	122,494,379.72
苏州安捷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66,563,988.03	--	--	1,266,563,988.03
合计	1,498,915,517.92	--	--	1,498,915,517.92

注：1、珠海加华微捷科技有限公司商誉：上述收购珠海加华微捷科技有限公司产生的商誉所在资产组为加华微捷资产组，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商誉=合并成本-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收购股权比例，即 145,000,000.00-35,177,916.17=109,822,083.83 元。该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2、上海拜安实业有限公司商誉：上述收购上海拜安实业有限公司产生的商誉所在资产组为拜安实业资产组，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商誉=合并成本-购买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收购股权比例，即 156,000,000.00-33,505,620.28=122,494,379.72 元。该资产组与购买日所确认的资产组一致。



3、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张关明、苏州讯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晓明、杜文刚、于壮成持有的苏州安捷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7% 股权，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639,508,000.00 元，苏州安捷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收购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调整后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72,944,011.97 元，合并对价 163,950.80 万元与对应的 100%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372,944,011.97 元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1,266,563,988.03 元。

注释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5 年 12 月
	日				31 日
模具费	5,048,931.27	3,194,863.00	3,149,614.68	---	5,094,179.59
装修费	6,362,585.74	5,229,441.67	2,393,769.06	-26,963.13	9,225,221.48
其他	1,515,055.29	790,759.78	806,882.14	---	1,498,932.93
合计	12,926,572.30	9,215,064.45	6,350,265.88	-26,963.13	15,818,334.00

注释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0,226,687.49	21,069,567.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056,248.74	1,726,205.32
可抵扣亏损	332,226,058.32	72,439,331.49
递延收益	134,968,859.00	20,245,328.85
股份支付	45,921,752.61	6,888,262.89
米兰所得税减免优惠	6,020,610.21	1,444,946.45
固定资产折旧	15,594,944.23	3,259,441.58
租赁负债	48,631,134.14	10,352,796.78
预计负债	1,223,248.26	183,487.24
合计	735,869,543.00	137,609,367.6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2,718,202.68	15,783,407.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33,914.79	95,087.22
使用权资产	47,099,478.05	10,149,948.0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59,692,838.73	8,953,925.80
未实现汇兑损益	455,775.08	109,386.02
合计	200,600,209.33	35,091,754.5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51,781.99	118,557,585.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051,781.99	16,039,972.5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可抵扣亏损	19,917,712.1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445,775.39
合计	31,363,487.5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备注
2028 年	742,700.84	---
2029 年	5,362,378.18	---
2030 年	13,812,633.10	---
合计	19,917,712.12	---



注释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40,534,530.23	---	40,534,530.23
预付软件款	315,720.36	---	315,720.36
合计	40,850,250.59	---	40,850,250.59

注释 21. 短期借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35,000,000.00
质押借款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346,100,000.00
其他借款	3,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370,808.63
合计	414,470,808.6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保证借款情况详见附注九、（五）、4.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注释 22. 应付票据

种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8,618,075.73
信用证	37,361,513.87
合计	135,979,589.60

注释 23. 应付账款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354,226,729.13
应付加工费	41,978,010.12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35,827,345.43
其他	4,631,511.32
合计	436,663,596.00



注释 24.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租金	1,280,708.07
合计	1,280,708.07

注释 2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4,975,747.01
合计	4,975,747.01

注释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70,969,530.14	640,862,828.45	619,573,225.61	92,259,132.9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10,234.61	43,346,054.19	43,044,661.06	4,011,627.74
辞退福利	---	492,453.27	492,453.27	---
合计	74,679,764.75	684,701,335.91	663,110,339.94	96,270,760.7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588,137.18	487,182,180.67	457,498,622.24	88,271,695.61
职工福利费	---	38,554,403.94	37,276,148.00	1,278,255.94
社会保险费	285,146.47	12,042,796.76	12,040,664.14	287,279.09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228,887.73	10,075,501.72	10,064,778.69	239,610.76
工伤保险费	56,258.74	1,726,837.08	1,735,427.49	47,668.33
生育保险费	---	240,457.96	240,457.96	---
住房公积金	210,185.60	6,371,789.67	6,305,181.65	276,793.6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2,034.84	1,158,909.22	1,075,839.39	245,104.67
其他短期薪酬	11,724,026.05	95,552,748.19	105,376,770.19	1,900,004.05
合计	70,969,530.14	640,862,828.45	619,573,225.61	92,259,132.9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3,697,858.31	41,948,604.37	41,646,877.64	3,999,585.04
失业保险费	12,376.30	1,397,449.82	1,397,783.42	12,042.70
合计	3,710,234.61	43,346,054.19	43,044,661.06	4,011,627.74

注释 2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895,495.75
企业所得税	28,076,406.40
个人所得税	1,905,596.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5,478.73
房产税	304,234.32
土地使用税	69,280.67
教育费附加	619,988.99
地方教育附加	406,402.35
印花税	463,110.87
其他	8,626.85
合计	37,084,621.25

注释 28. 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转让款	38,163,060.00
预提费用	7,828,726.66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
外包管理服务费	573,866.59
其他	7,764,490.14
合计	54,380,143.39

注释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256,445.2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679,950.29
合计	78,936,395.49



注释 30.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359,271.63
合计	359,271.63

注释 31.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474,817,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516,744.9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5,256,445.20
合计	410,077,299.74

注释 32.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	491,836,164.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合计	491,836,164.00

注释 33. 租赁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现值	49,903,629.0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679,950.29
合计	36,223,678.80

2025 年度确认租赁负债费用利息 1,069,547.30 元。

注释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长期福利	4,092,223.39
减：一年以内到期的未折现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合计	4,092,223.39



注释 35. 预计负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07,040.96	质量保证
预计社保、公积金	1,223,248.26	---
合计	1,430,289.22	

注释 36. 递延收益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42,220,704.08	16,765,008.44	14,343,821.25	144,641,891.27	详见 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8,839,800.00	7,750,630.00	6,086,000.00	10,504,430.00	详见 1
合计	151,060,504.08	24,515,638.44	20,429,821.25	155,146,321.27	---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本附注、注释 55. 政府补助。

注释 37. 股本权益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06,110,484.26
少数股东权益	44,125,097.16
合计	3,350,235,581.42

注释 38.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5 年度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54,196,209.80	1,408,390,791.70
其他业务	104,457,190.96	63,839,221.27
合计	2,258,653,400.76	1,472,230,012.97



注释 39.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5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81,979.75
教育费附加	5,746,294.46
房产税	2,465,023.80
其他	2,059,229.07
合计	17,652,527.08

注释 40. 销售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职工薪酬	15,007,364.18
广告宣传费	4,443,554.98
业务招待费	3,401,385.62
办公及差旅费	866,667.48
折旧与摊销	188,638.13
样品费	960,763.81
销售佣金	703,267.72
股份支付	2,364,615.12
其他	2,065,422.70
合计	30,001,679.74

注释 41. 管理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职工薪酬	81,503,828.36
业务招待费	3,685,712.59
办公及差旅费	6,779,316.88
折旧与摊销	20,583,472.45
租赁费	1,819,540.27
中介机构费用	13,240,095.37
水电及物业管理费	6,522,377.04
股份支付	15,849,412.21
安全生产费	2,192,775.89
其他	8,177,410.75
合计	160,353,941.81



注释 42. 研发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人工费用	96,444,966.08
直接投入费用	29,301,162.60
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	32,154,122.30
水电及租赁费	9,303,204.27
办公及差旅费	1,274,307.26
其他费用	5,865,619.90
股份支付	19,910,986.61
合计	194,254,369.02

注释 43. 财务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利息支出	21,423,694.66
减：利息收入	27,157,407.92
汇兑损益	12,290,521.85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557,553.95
合计	8,114,362.54

注释 44.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5 年度
政府补助	27,350,944.8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5,295.73
增值税加计抵减	5,296,807.20
其他	969,026.68
合计	33,632,074.43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5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343,287.91	收益相关
人才公寓补贴	30,000.00	收益相关
2024 企业入规奖励金	25,000.00	收益相关
2025 年第一季度市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	200,000.00	收益相关
一季度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200,000.00	收益相关
2024 年首次升规入库企业奖励	12,000.00	收益相关
2024 年度促进吴中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机器人与智能制造产业提升发展暨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及加快生物医药产业提升发展专项资金认定奖励类项目政府项目补助款	450,000.00	收益相关
残疾人就业奖励经费	31,920.00	收益相关
2025 年“两新”第一批超长期特别国债	187,120.04	收益相关
关于第一批通过验收的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企业	150,000.00	收益相关
2023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方向)(第一批)	135,000.00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20,242,701.21	与资产相关
研发投入补贴拨款项目	2,348,655.30	收益相关
营商办企业扶持	1,000,000.00	收益相关
张江专项资金补助	800,000.00	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392,900.00	收益相关
2025 年海外投资投保险费补助款	373,910.00	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577,284.14	收益相关
合计	27,499,778.60	



注释 4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7,704.99
理财产品收益	2,592,768.98
合计	2,275,063.99

注释 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5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3,914.79
合计	633,914.79

注释 47.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坏账损失	-22,154,933.89
合计	-22,154,933.89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5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24,259,563.15
合计	-24,259,563.15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49.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5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388,825.49
合计	-1,388,825.49

注释 5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5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057.52
收购子公司利得	17,460,871.78
其他	24,280.02
合计	17,493,209.32



注释 5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5 年度
对外捐赠	96,047.4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98,383.59
其他	236,260.38
合计	830,691.42

注释 52.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2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646,028.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246,051.80
合计	34,399,976.74

注释 5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25,561,915.66	225,561,915.66	---	购买固定资产专用款项、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定期存款等
应收票据	2,670,018.47	2,670,018.47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42,701,672.81	37,281,615.95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5,340,100.58	22,967,264.92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296,273,707.52	288,480,815.00	---	---

注释 54.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9,768,414.19	7.0288	630,964,229.66
欧元	1,081,130.20	8.2355	8,903,647.76
泰铢	23,415,639.32	0.22252	5,210,448.06
港币	354,404.69	0.90322	320,105.40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7,836,146.30	7.0288	195,654,705.11
欧元	1,513,714.31	8.2355	12,466,194.20
泰铢	4,070,828.42	0.22252	905,840.74
其他应收款			
其中：泰铢	3,859,260.75	0.22252	858,762.70
港币	30,000.00	0.90322	27,096.6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394,818.89	7.0288	51,976,703.01
欧元	1,837,021.07	8.2355	15,128,787.02
泰铢	10,438,560.26	0.22252	2,322,788.43
其他应付款			
其中：泰铢	3,155,067.63	0.22252	702,065.65
港币	296,236.59	0.90322	267,566.81
欧元	10,532.76	8.2355	86,742.54

注释 55. 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加：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42,220,704.08	15,493,891.16	---	14,343,821.25	1,271,117.28	144,641,891.27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8,839,800.00	7,750,630.00	---	6,086,000.00	---	10,504,43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1,060,504.08	23,244,521.16	---	20,429,821.25	1,271,117.28	155,146,321.27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2025 年度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3,244,521.16	20,429,821.25	详见本附注注释 44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6,921,123.57	6,921,123.57	详见本附注注释 44
合计	30,165,644.73	27,350,944.82	



六、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目	2025 年度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人工费用	96,444,966.08	9,698,500.78
直接投入费用	29,301,162.60	465,409.22
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	32,154,122.30	3,128,053.30
水电及租赁费	9,303,204.27	---
办公及差旅费	1,274,307.26	---
其他费用	5,865,619.90	59,620.31
股份支付	19,910,986.61	---
合计	194,254,369.02	13,351,583.61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重组方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武汉光库科技有限公司	2025.07.31	133,319,159.00	100.00	收购	2025.07.31

续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武汉光库科技有限公司	取得控制权	98,267,010.69	5,000,460.20	16,722,712.72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武汉光库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33,319,159.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
合并成本合计	133,319,159.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50,780,030.7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7,460,871.7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格律（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涉及的捷普科技（武汉）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格律沪评报字（2025）第 116 号）为定价参考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一致，本次交易价款为 1,700 万美元结合交割时标的公司的净现金及标的公司承担的交易费用等指标调整后确定。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 目	武汉光库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22,774,320.63	22,774,320.63
应收款项	32,383,397.71	32,383,397.71
存货	47,942,300.84	47,809,892.83
固定资产	55,212,551.00	35,633,314.99
无形资产	15,983,982.90	7,767,866.40
其他流动资产	4,959,270.72	4,959,270.72
在建工程	81,770.00	81,770.00
使用权资产	694,445.24	694,445.24
长期待摊费用	2,665,449.02	2,665,44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34,002.04	9,834,002.04
负债：		
应付款项	27,680,394.78	27,680,394.78
应交税费	1,484,229.85	1,484,229.85
应付职工薪酬	783,602.67	783,602.67
合同负债	82,370.98	82,370.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5,812.80	415,812.80
其他流动负债	676.06	676.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89,164.08	---
预计负债	6,833,065.22	6,833,065.22
租赁负债	282,142.88	282,142.88
净资产	150,780,030.78	127,041,434.34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150,780,030.78	127,041,434.3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深圳君瑞资产评估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的《珠海光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合并对价分摊涉及的捷普科技（武汉）有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公允价值价值分析报告》（君瑞咨报字(2025)第014号)关于2025年7月31日对武汉光库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评估意见为基础确定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二)被重组方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序号	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变更原因
1	苏州讯景通光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2025-8-8	200 万元人民币	投资设立
2	商丘安捷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5-11-5	300 万元人民币	投资设立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重组方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光库通讯有限公司	10,000.00 港币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工业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珠海市光辰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珠海	珠海	工业	1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珠海加华微捷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珠海	珠海	工业	1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光库米兰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欧元	意大利米兰	意大利米兰	工业	100	---	投资设立
光库泰国有限责任公司	205,287,711.77	泰国	泰国	工业	99.78	0.22	投资设立
上海拜安实业有限公司	53,040,000.00	上海	上海	工业	52.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武汉光库科技有限公司	77,850,000.00	武汉	武汉	工业	1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二) 被重组方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鹤壁安捷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元	鹤壁	鹤壁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安捷讯光电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1 亿泰铢	泰国	泰国	制造业	95.00	5.00	投资设立
苏州安准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21.50 万元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51.0158	---	投资设立
苏州讯景通光电通信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元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商丘安捷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 万元	商丘	商丘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2025 年 6 月, 安捷讯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准智能股东张关明、杜文刚与本公司签订《一致行动协议》, 合计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55.98%。

2025 年 9 月, 安捷讯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苏州安准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安准智能)少数股东股权, 持股比例由 29.7968% 上升至 51.0158%。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	注 1	1,166,999.740737	23.47	23.47

注 1: 一般项目: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 中国稀有和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新材料技术研发; 机械设备研发;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 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 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 电子元器件制造; 光电子器件制造; 光电子器件销售; 光通信设备制造; 显示器件制造; 显示器件销售; 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 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光伏发电设备租赁;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 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 电池制造; 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 储能技术服务;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新能源汽车生产测试设备销售; 以自有资金从事



投资活动；园区管理服务；创业空间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3.47% 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精工讯捷光电（杭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联营企业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东莞福可喜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股东之参股公司
苏州泽恒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股东配偶之参股公司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珠海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股东之母公司
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珠海华发数智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珠海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珠海格创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五）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苏州泽恒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29,511.31
东莞福可喜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0,108,247.80
精工讯捷光电(杭州)有限公司	加工费	14,529,513.71
珠海华发数智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70,642.22
合计	---	97,437,915.04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精工讯捷光电(杭州)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552,288.94
合计	---	552,288.94

4.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应支付的租赁 款项
珠海格创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0,146.50
合计	---	100,146.50

注：公司与珠海格创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长期租赁合同，租赁起始日至 2026 年 7 月为免租期，租赁合同签订前公司已开始租赁该房产，支付租金 100,146.50 元。。

公司作为承租方当年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增加
珠海格创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934,152.98
合计	---	8,934,152.98

公司作为承租方当年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利息支出
珠海格创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13,139.66
合计	---	313,139.66

5.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张关明、刘晓明	苏州安捷讯光电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5-8-14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 日起三年	否
苏州安捷讯光电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张关明、刘晓明	鹤壁安捷讯光电科 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1-21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 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合计	---	100,000,000.00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安捷讯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吴中支行”）



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签订了编号:吴中银贷字第 2025116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在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 9,000.00 万元内，张关明、刘晓明为安捷讯公司与中国银行吴中支行自 2025 年 8 月 14 日起至 2028 年 8 月 13 日止发生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

安捷讯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吴中支行”）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签订了编号:吴中银贷字第 2025116-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在债权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 9,000.00 万元内，张关明、刘晓明为安捷讯公司与中国银行吴中支行自 2025 年 8 月 14 日起至 2028 年 8 月 13 日止发生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

安捷讯公司之子公司鹤壁安捷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鹤壁分行于 2025 年 1 月 18 日签订了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协议》（合同编号：HBH20E2025007），张关明、刘晓明与安捷讯公司为鹤壁安捷讯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

6. 其他关联交易

（1）垫付资金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张关明	代发工资、奖金等费用	257,203.00
合计	---	257,203.00

（2）股权转让

安捷讯公司以 231.16 万元向杜文刚、吴小宾、张关明、冯永祥收购其持有的苏州安准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各 50%股权，安捷讯公司持股比例由 29.7968%上升至 51.0158%。

安捷讯公司将持有宁波莱塔思光学科技有限公司的 2.0132%股权以 330.00 万元转让给刘晓明。

（3）财务公司存款

本报告期本公司于珠海华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所开设账户的资金存取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存入	本期支取	期末余额
存款本金	210,000,000.00	249,000,000.00	426,200,000.00	32,800,000.00
存款利息	102,127.34	958,180.36	---	1,060,307.70
合计	210,102,127.34	249,958,180.36	426,200,000.00	33,860,307.70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珠海格创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81,564.00	29,078.2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东莞福可喜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61,165,429.68
	苏州泽恒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856,375.80
	精工讯捷光电(杭州)有限公司	9,975,683.07
	珠海华发数智技术有限公司	493,428.73
应付票据		
	东莞福可喜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8,549,081.40
	苏州泽恒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335,341.90

十、股份支付

(一) 重组方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各项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2025 年度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公司员工	--	--	--	--	--	--	1,267,550.00	16,597,472.19
合计	--	--	--	--	--	--	1,267,550.00	16,597,472.19



(2) 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员工	公司发行在外的 2024 年授予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 19.51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2026 年 1 月 1 日-2027 年 12 月 24 日		---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 45.16 元/股，有效期为：2 年、3 年、4 年，历史波动率为 23.0355%，无风险利率为 1.4451%，预期分红收益率为 0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权益数量的议案》。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27,142,950.1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1,430,838.51

3. 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2025 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员工	41,430,838.51	---
合计	41,430,838.51	---

(二) 被重组方

本期无股份支付。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租赁

（一）公司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14 之说明。

2、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四）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目	2025 年度
租赁费用	4,576,931.98

3、与租赁负债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2025 年度
利息费用	1,069,547.30
与租赁负债相关的现金流出	12,598,407.94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6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了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49,180,5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9,836,109.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本次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在本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红利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该项决议尚需提交股东会批准。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二) 股权转让

2025 年 11 月，本公司与安捷讯公司股东张关明、苏州讯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晓明、杜文刚、于壮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前者收购后者持有的安捷讯公司 99.97% 股权，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63,950.80 万元，收购完成后，安捷讯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该交易尚未完成。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5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79,151.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350,944.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26,683.7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7,460,871.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211.45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6,100,137.3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339,451.7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8,760,685.6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887,623.9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7,873,061.63



(二)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25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55	1.2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34	1.076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1-1)



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焕琪、李文智

出资额 4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0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11月0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证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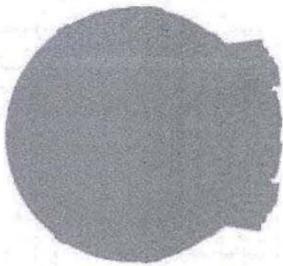
2026年01月2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赵焕琪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翠路首汇广场10号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4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6年2月10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韩冰 34080152000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4080152000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1999 年 11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3 年 5 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 /



中国注册会计师

此件仅用于本所业务报告专用，其他无效。



姓名 Full name 李韩冰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4-11-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1011974112013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或终止注册登记表
Registration of the transfer-out of CPAs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北京德众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CPAs
2024 年 8 月 2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德众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转入协会盖章 CPAs
2024 年 8 月 29 日





姓名 Full name 陈明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5-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0811198705154235



陈明(11010148051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任职业资格检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3号。



陈明(11010148051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业资格检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证书编号: 11010148051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03月04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明的2022年第二二维码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1021138258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